嘉義市政府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成本效益評估表

執行單位： 嘉義市西區區公所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計畫名稱	嘉義市西區區政大樓興建工程(合併規劃設置公共托育)	計畫性質	□新興計畫 ■修正(延續性)計畫
計畫依據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計畫目標	為提供民眾多項服務之行政中心，以提升區政服務品質、便於民眾洽公，友善育兒環境和營造舒適生活環境為宗旨，興建可滿足多元目標使用(西區區公所、西區戶政事務所、公共托育空間)之西區區政大樓。以鑲入嘉義市整體開放空間系統，整合資源營造「全齡共享，世代宜居」之優質生活環境，結合基地周邊僑平國小及附屬幼兒園、婦女福利服務中心、保智大樓老人社區關懷據點等公共服務資源，形成可滿足不同年齡層需求的友善學習成長園區，為地方發展帶來正向影響。		
計畫內容	本市西區區政大樓用地位於僑平國小東側，面臨 30 公尺寬友愛路之機關用地，座落竹圍子段 289-7、289-12、293-2、292-5 等四筆土地，面積 1,775 平方公尺（約 536.9 坪）。預計興建地上 7 層，地下 2 層，建築物總面積約 7,100 平方公尺，規劃整合區政、戶政及公共托嬰中心、托育資源中心等空間，為本市帶來更好的公共服務水準。		
經費總額	新台幣 437,910 千元	計畫期間	自民國 110 年 9 月起至 114 年 12 月止

成本(單位：千元)

項目 / 年度	規劃設計監造			主體工程			土地取得			其他			合計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其他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未定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其他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其他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未定
110 年度		3,621									1,326			4,947	
111 年度		5,523		100	22,286						2,191		100	30,000	
112 年度		5,185		29,900	105,960						789		29,900	111,934	
113 年度		5,067		110,784	140,312						13,308		110,784	158,687	
114 年度				17,126	4,312								17,126	4,312	
合計		19,396		157,910	272,870						17,614		157,910	309,880	

效益分析

西區區政大樓完工啟用之後，預計可帶來以下效益：

1. 解決西區區公所現址建物老舊、位置偏南、停車不便等問題；提供一棟區位適中、民眾易達、停車方便的行政大樓，節省員工辦公及民眾洽公時的交通與時間成本，為本市帶來更好的公共服務水準。
2. 提供足夠的辦公空間及設備，提升員工辦公效能及服務品質。
3. 提供高品質的洽公空間，為洽公民眾帶來更好的環境感受，提升政府形象。
4. 提供安全便利之公共托育空間，為西區親子帶來更豐富的學習成長資源(新設公共托嬰中心可收托 40 人；西區托育資源中心每日服務約 100 人)。
5. 提供可與周邊社區共享之優質開放空間，為周邊商業發展與社區活動帶來新的資源。

選擇方案或替代方案：

財源籌措(單位：千元)

項目 / 年度	中央補助款		自有資金		未定	合計
	內政部	衛生福利部	西區區公所	社會處		
110 年度			4,947			4,947
111 年度	100		30,000			30,100
112 年度	29,900		111,934			141,834
113 年度	69,312	41,472	150,321	8,366		269,471
114 年度	688	16,438		4,312		21,438
合計	100,000	57,910	297,202	12,678		467,790

資金運用情形

1. 本計畫興建工程費業經內政部於 111 年 4 月 18 日台內民字第 1110221664 號函同意核定補助經費金額新臺幣 1 億元，並依工程進度申請撥發補助款項，中央補助款撥款期程：(1)完成工程發包，撥付 30%，即 30,000,000 元；(2)工程進度達 30%，撥付 40%，即 40,000,000 元；(3)工程進度達 60%，撥付 25%，即 25,000,000 元；(4)完成結算後，撥付 5%，即 5,000,000 元。。
2. 衛生福利部 111 年 6 月 7 日衛授家第 1110960672 號函補助款金額 57,910,000 元，配合工程進度核定期程：113 年度 41,472,000 元，114 年度 16,438,000 元。
3. 本案工程總經費 4 億 6,779 萬元，採一次發包，分 5 年(110-114 年)編列預算如下：
   (1)110 年度編列本府配合款 4,947,000 元。
   (2)111 年度原預算編列本府配合款 30,000,000 元，第二次追加(減)預算編列內政部補助款 100,000 元。111 年度調整編列預算為 30,100,000 元。
   (3)112 年度原編列 111,954,000 元，內政部補助款 29,900,000 元，本府配合款 82,054,000 元，第四次追加(減)預算增列本府配合款 29,880,000 元。112 年度調整編列預算為 141,834,000 元。
   (4)113 年度編列 269,471,000 元，內政部補助款 69,312,000 元，衛生福利部補助款 41,472,000 元，本府配合款 158,687,000 元(西區區公所配合款 150,321,000 元，社會處配合款 8,366,000 元)。
   (5)114 年度編列 21,438,000 元，內政部補助款 688,000 元，衛生福利部補助款 16,438,000 元，本府配合款 4,312,000 元(社會處配合款 4,312,000 元)。

其他說明事項